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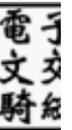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5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430679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「培育台語家庭計畫」宣傳小卡推廣事宜，請
貴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市府文化局114年5月28日北市文化資源字第
114012434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文化部為輔助國中、國小學校教師推廣「培育台語家庭計
畫」，另製作限量校園推廣紙本小卡，以利推廣計畫事
宜。申請方式說明如下：

(一)對象：國民中學、小學教師。

(二)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8月31日止（數量有限，送完為
止）。

(三)申請方式：填寫線上表單（<https://seminars.tca.org.tw/D15o200123.aspx>），首波請於6月10日前完成填報索
取，預計6月底前寄達。

三、詳細資訊可至國家語言數位資源網網站台語家庭專區查詢
（<https://ntlgportal.moc.gov.tw/>），文宣品電子檔歡

永吉國中 11406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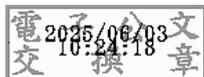


PHAA1146003989

迎自行下載推廣使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（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除外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